

在冷靜的灰階裡熱情著 專訪亞洲藝術雙年展藝術家姚仲涵

採訪、整理：Rikey CHENG

Q、可否先談談您的學習背景？

姚仲涵（簡稱「姚」）：我大學時就讀實踐室內空間設計系，後來進入北藝大科技藝術研究所，可是之前都不太順利，從高中到大學都重考。到了實踐，系上教育是以實做的東西作為評分依據。我覺得這部份跟現在做的事情比較有關係，在實踐很強調做出來的作品要跟你的大腦連在一起，不要想得到卻做不到。現在回想起來，覺得這部分的訓練對我從純聲音跨到裝置發展有一定幫助。

Q、從何時起對聲音藝術產生興趣？

姚：大學夢想是成為一名 DJ。但我後來覺得重點不是當 DJ 或實驗聲音，而是那些聲音在空中傳播時對我的感受和影響。聲音的感受性是非常未知、抽象的，你沒辦法描述為什麼那些聲音帶給你某些情緒上的反應，當然也是有些研究，但難以描述者居多。我最初先從手邊的東西創作，大四買了支很簡單的錄音筆，錄下聲音再用軟體調變。在進入研究所之前有兩個關鍵點，一是幫林強拍攝「和 party」紀錄片，跟他們比較熟悉，對器材了解比較快。第二是大三時，姚大鈞主辦的「台北聲納」（2004），當時完全不知道什麼是聲音藝術，看了宣傳和票價覺得很奇怪，看起來不像聽音樂、又不像表演。但是看完後感覺很震撼。

Q、您是如何踏進新媒體藝術的領域？

姚：有一個轉折是入選 2005 年「異響」聲音藝術獎徵件。進研究所之前幾乎不認識哪些聲音藝術家，突然聽到入選感覺很惶恐，接到電話時整個人在顫抖。打電話通知我的小姐也覺得奇怪，問我想不想知道還有哪些人得獎，等我聽到姚大鈞和劉佩雯的名字時覺得更可怕。作品（拆火車）在投件前，雖然自己很滿意，也知道這作品很怪。最後入選了，是一個很重要的鼓勵，影響到日後在研究所創作聲音的動力，到現在朝著裝置、影像的結合，還在摸索中。固然我認為純粹聆聽有其魅力，也滿贊成要純粹聆聽，但也思考聲音能不能和其他領域的媒材做到調和。

Q、您在創作中關注的主題是什麼？

姚：我通常是從聲音的創作開始，譬如說最初用錄音筆，然後用更高級的麥克風、更好設備去錄聲音，軟體也越來越好。等這些事情做到一定程度後就覺得很無聊，因為麥克風和設備還會更好，軟體所調的聲音通常都差不多。於是開始找不一樣的發聲器材，後來找到收音機。從南海哈聲二（2006 暑假）起，我就用收音機的噪音來創作，在 2006 前衛文件展嘗試用收音機來做聲音裝置，那是我第一次嘗試將發聲過程轉換為裝置的形式（noiiiise）。因為我當時在思考聲音和影像的關係。其實從聲音創作開始，接觸到 audiovisual 的作品以後，一定會對那種作品很好奇，連 iTunes 這類電腦視覺效果都可以看很久.....所以會被黑川良一（Ryoichi Kurokawa）這類聲音和影像很密切的作品所吸引，創作時就很容易受到影響。後來自己有些質疑，所以找到收音機時是很興奮的，因為電腦螢幕裏的影像自然會干擾收音機的聲音，這和以前先有聲音、再做出影像的程序是完全相反的。

Q、您最近在忙什麼類型的創作？

姚：日光燈的系列（「不明」）是我從 2006 年創作的延伸，是一種聲音和影像之間的關係。為什麼會變成燈光取代影像呢，如今回想起來，以前所表演的影像之所以幾乎是全亮或全暗，可能是我把單槍或銀幕當成一個比較好操作的燈光，因為它很容易產生灰階的變化，所以碰到日光燈時又滿興奮的。這些系列就叫做「不明」（英文 un-），我還滿喜歡這個名字的，它有不明白、不明朗的意思，un-是許多英文字頭，通常是負面的。很多人一看到作品，都以為電力壞掉或怎樣。此外，這些作品也刻意排除掉色彩。

Q、嘗試過和其他領域的藝術家合作？

姚：如果說標準放寬一點，合作其實滿多的，但如果標準縮緊一點，那些根本不算合作，都只是接案子。只有一件自己還算滿意的合作，是個服裝秀開場的影像投影，但那個投影的要求非常嚴格，它的舞台設計是有空間性的，我的影像必須強化舞台空間效果；這個空間設計有前、後兩個層次，影像要把它們做得有時候好像是同一個平面，有時候又是立體，甚至有第三層出來。設計師（包佩玉）先告訴我空間的概念，他的重點是什麼，剩下的就任憑我去發揮，主要是因為他也很信任我，所以合作滿愉快的。

Q、談談您在創作時是否遭遇過什麼障礙或困難？

姚：我佈展（食飽未）完成後，有很多人進來看。我心裡有個聲音：這東西真的是藝術嗎？我想這部分很可能跟我們看作品的習慣有關係，因為大家太習慣問你的作品要表達什麼東西？有沒有社會性或全球性的議題？

Q、也有學者認為所有藝術都是政治的，這並不是說你要去記錄某個事件的發生或清楚地表明才叫社會或政治性。一個作品帶給觀眾不同體驗，也是換個方式來表達個人對於社會的感受。畢竟無論如何，藝術家創作都是對於社會的反動或反應。新生代藝術家對上次頓挫藝術在台灣的討論似乎有很多回應...

姚：【頓挫藝術】是林宏璋老師拋出來的議題，我相信他的背後可能有他的用意。我並不覺得我對這個社會關心，就一定要反映在作品裡，因此我不認為一定要用作品表達社會意義。譬如樂生療養院的問題，我覺得這種社會性強的議題，必須用一個非常有效的方式去面對，但我不清楚這是不是說藝術在面對社會時是比較無效的？假設我參與樂生的抗爭，我不會用作品，或者說，我不相信我的作品可以改變什麼。既然你要改變樂生，你是不是要進到核心的、溝通的位置上？或許我這樣有點不正確，好像對藝術有點悲觀。但我會覺得如果要回應非常社會的問題，可以用的方式有很多，不一定要用自己的作品。

Q、您最喜歡哪位新媒體藝術家？

姚：池田亮司吧。先前參加某個展覽，那個計畫非常要求場域的結合；剛好同時池田亮司在當代館展出〈數據原型〉（V2_特區），由於我負責 V2_特區開幕表演，因此有機會去看他佈展的過程和他對作品的要求。我就想到當有人要求我們做的一定要符合場域或什麼條件、在他們的架構下才符合作品時，可是我的血液、我的身體卻不是在那個範圍裡熱情著、興奮著。我還是覺得要做自己有熱情的部份。

Q、最後還和有志於從事新媒體藝術的年輕網友們說些什麼？

姚：做新媒體藝術的人實在太少了。我觀察到台灣的聲音藝術活動比國外少很多。大家可能不知道【失聲祭】這個活動每個月舉辦一次，有興趣的網友可以來接觸體會。舉辦「失聲祭」是我回應某種現象的做法，這種回應不需要透過自己的作品去訴說，可以用別種形式去回應。另外，數位藝術知識與創作流通平台常刊登國外徵件，這對年輕的創作者很有幫助，我就曾經根據上面的徵件訊息報名而得獎。